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隶属于集贤县农业农村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负责贯彻落实省、市、县乡村振兴工作的战略、方针、政策，为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提供保障。

2、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工作政策解读、业务培训、统计汇总各级各类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等工作。

3、负责全县脱贫人口和监测人口情况统计和动态监测工作，对帮扶对象进行动态信息化调整和管理，做好全国防返贫监测系统的运行和安全维护等工作。

4、负责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工作提供支持，因地制宜开展常态化排查监测；负责部门风险预警信息数据比对工作。

5、负责为教育、住建、卫健、就业等部门和责任单位落实教育帮扶、住房安全、医疗保障、就业帮扶、产业扶贫等各项政策提供服务。

6、负责建设乡村振兴项目库；负责为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制定、报备、立项、实施、监管、验收等工作提供服务，推动扶贫

项目资产持续发挥效益。

7、负责在政府网站定期公开乡村振兴工作政务信息内容，定期排除各种网络安全隐患，为乡村振兴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二、部门机构设置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37.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6.8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农林水支出	2,403.8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8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37.25	本年支出合计	2,437.2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437.25	支出总计	2,437.2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37.25	2,437.25	2,43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5	扶贫办	2,437.25	2,437.25	2,43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5001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437.25	2,437.25	2,43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37.25	115.25	2,32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	11.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	5.8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9	6.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3.88	81.88	2,322.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03.88	81.88	2,322.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286.00	0.00	2,286.00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78.35	78.35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9.53	3.53	36.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37.25	一、本年支出	2,437.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7.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6.8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农林水支出	2,403.88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437.25	支出总计	2,437.2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7.25	115.25	110.12	5.13	2,3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	17.40	17.4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	17.40	17.4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	11.60	11.6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	5.80	5.8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9	6.89	6.8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6.89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6.89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3.88	81.88	76.75	5.13	2,32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03.88	81.88	76.75	5.13	2,322.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286.00	0.00	0.00	0.00	2,286.00
2130550	事业运行	78.35	78.35	76.75	1.6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9.53	3.53	0.00	3.53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8	9.08	9.0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8	9.08	9.0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9.08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25	110.12	5.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12	110.1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44	38.4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8.44	38.4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84	31.84	0.00
3010201	津补贴	30.88	30.8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96	0.96	0.00
30103	奖金	6.32	6.32	0.00
3010301	奖金	6.32	6.3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0	11.6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0	5.8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9	6.8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81	6.81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8	0.0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0.15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5	0.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	0.00	5.13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8	取暖费	1.53	0.00	1.53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53	0.00	1.53
30228	工会经费	0.80	0.00	0.80
30229	福利费	0.80	0.00	0.80
3022901	福利费	0.80	0.00	0.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2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201	办公费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30305	生活补助	2.00
3030599	其他生活补助	2.00
30308	助学金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2,30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1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1,299.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22.00	23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项目管理费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年项目管理费	
黑财指（农） 【2024】20号黑龙江省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 算的通知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 中心	944.00	9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农）【2024】20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 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 通知	
黑财指（农） 【2024】19号黑龙江省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 算的通知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 中心	1342.00	13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农）【2024】19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 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 通知	
乡村振兴下乡督导日 常办公等费用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 中心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乡村振兴下乡督导日常办 公等费用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集贤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大于等于	正向	1	个	
		质量指标	质量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2,437.2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37.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37.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7.98万元，增长17.2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2,437.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15.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98万元，增长0.86%。主要变动情况：工资普调。

2. 项目支出预算2,322.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7.00万元，增长18.17%。主要变动情况：项目资金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44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3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预算绩效：是指政府或相关部门按照财政效率的原则，通过绩效指标以及目标管理对部门内部或者单位的财政支出做出客观5]86号)中将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定义为：运用一定的考核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考核与评价。

二十、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

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